
政府招标文件

（通用服务类）

中国·深圳

（2021 年修订版）

警示条款

一、《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的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 （二）未按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 （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 （四）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 （五）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 （六）恶意投诉的；
- （七）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 （八）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 （九）其他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

二、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深财购[2019]42号）的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以下情形的，采购人或招标机构可将有关情况报同级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予以通报：

- （一）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的；
- （二）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 （三）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四）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三、《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六条 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并作出以下处罚：

（一）违法行为属于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一）、（二）、（三）、（四）、（六）、（八）、（九）项情形，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五十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的罚款，一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五十万元以上两百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五的罚款，两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两百万元以上五百万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的罚款，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

（二）违法行为属于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五）、（七）项情形，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一百万元以下，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五的罚款，两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一百万以上两百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的罚款，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

四、《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情节严重，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主管部门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的资格，并作出以下处罚：

（一）违法行为属于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一）、（二）、（三）、（四）、（六）、（八）、（九）项情形，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五百万元以上一千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的罚款；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一千万元以上两千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五的罚款；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两千万元以上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三十的罚款；

（二）违法行为属于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五）、（七）项情形，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两百万元以上五百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五的罚款；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五百万元以上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三十的罚款。

五、《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九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

形的，属于采购条例所称的串通投标行为，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有关规定处理：

- （一）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 （三）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 （四）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五）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 （七）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六、《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八十一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的有关规定处理：

- （一）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的；
- （二）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 （三）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 （四）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 （五）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社会保险等劳动关系证明材料的，视为存在前款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招标文件信息

项目编号：NSDL2021197498

项目名称：学生社会实践活动

包 号： A 包

项目类型： 服务类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货币类型： 人民币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所列的资格要求，或未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资料（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内容
1	将一个包或一个标段的内容拆开投标；
2	对同一项目投标时，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3	分项报价或投标总价高于预算金额（最高投标限价）的；
4	同一项目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且按规定无法确定哪个是有效报价；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无法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6	所投产品、工程、服务在商务、技术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做出评判）；
7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投标函》；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进行承诺；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组成不完整）；
8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或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清单项目及数量进行修改；
9	投标文件存在规避信息公开情形的；
10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带病毒；
11	投标文件用不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进行加密的；
12	误选了非本项目的最新加密规则文件，导致投标文件不能在开标时解密；
1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初审不通过，按投标无效处理。

综合评分法评标信息

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新价格分算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价格分计算方法：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此方法适用于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项目。

序号	评分项			权重
1	价格			10
2	技术			15
	行号	内容	权重	评分准则
	1	实施方案	5	要求学生国防教育内容丰富，针对本次招标项目策划详细的活动方案，并对活动主题、内容、行程作出详细说明，且要体现出教育意义。 评审标准： (1) 活动主题方案内容全面； (2) 课程内容方案内容具体； (3) 方案教育意义内容针对性强； (4)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科学合理； (5)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可操作性强。 满足以上五项要求 100%分，满足以上四项要求得 80%分，满足以上三项要求得 40%分，其它情况或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2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5	评审内容： 要求提供规范的组织实施流程、管理制度，并根据分析的结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对策和策略，制定的计划、对策和策略能够对后续开展本项目招标实施工作进行有针对性的支撑、指导。活动方案科学、合理、可操作性高，并能严格按方案实施。 评审标准： (1) 对本项目的理解准确； (2) 对本项目有针对性详细分析； (3) 对本项目实施方案详细； (4) 对本项目贴切项目实际情况。 满足以上四项要求得 100%分，满足以上三项要求得 60%分，满足以上两项要求得 40%分，其它情况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3	质量（完成时间、安全、环保）保障措施及方案	5	评审内容：制定该项目实施期间相应的应急预案。 评审标准： 1. 预案内容对本项目的针对性准确； 2. 预案内容对本项目有详细分析； 3. 预案内容对本项目实施方案详细； 4. 预案内容对本项目贴切项目实际情况。 满足以上四项要求得 100%分，满足以上三项要求得 60%分，满足以上两项要求得 40%分，其它情况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3	综合实力			70
	行号	内容	权重	评分准则
	1	投标人通过相关认证情况	2	评审内容： 1、投标人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50%分。 2、投标人具有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 50%分。 （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证书有年审要求的须通过年审方有效。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或提供不清晰导致评标专家无法识别的，均不得分。）
	2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3	评审内容： 近两年内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投标人具有学生综合实践或国防教育的案例算作同类业绩（成功案例的基地需为此次投标基地，其它基地的成功案例无效），每提供一个项目得 35%分，此项最高得 100%分。同一项目续签合同的不得分。 评审标准：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或提供不清晰导致评标专家无法识别的，不得分。
	3	投标人获奖情况	5	评审内容： 1、投标人或承接基地获得市级（含）以上国防动员委员会先进单位的得 100%分。投标人获得市级（含）以上媒体正面报道 1 份或以上的，得 60%分。此项最高得分 100%分。 评审标准： 1、提供证书扫描件及国防动员委员会相关文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4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仅限一人）	8	评审内容： 投标单位安排该项目负责人（1 人）为现役军人或者预备役军官的得 100%分。 评审标准： 1、现役军人需提供参与本项目训练的部队证明，证明格式自拟。需要盖部队相关部门公章 2、项目负责人为预备役军官需提供军官证扫描件及该项目负责人在投标单位或基地近三个月社保明细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与本项目训练的部队证明，证明格式自拟；预备役军官需提供军官证扫描件及与承接基地的隶属关系，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5	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主要技术人员）	4	评审内容： 拟安排的项目服务团队成员，能满足教学、服务保障需求人员：提供 20 名或以上退伍军人教员的得 100%分。 评审标准： 提供退伍军人证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同时要求列出详细的教员情况列表；格式自拟。

		员)情况		
	6	项目安全保障	30	1、承接基地为自主经营基地得 25%分，签约基地得 10%分，否则不得分，此项最高得分 25%分（投标人需要提供一份本项目实施基地的详细地址和基地名称，自主经营基地以投标公司名称与承接基地证件上的单位名称是否一致为依据（基地证件单位名称参考基地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和“消防验收意见书”），并提供投标公司对该基地拥有完全自主管理运营的承诺函，格式自拟。签约基地需提供基地与投标公司签订的有效期内合作协议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2、要求提供基地内每栋宿舍、每栋食堂、每栋教学楼的结构安全质量检测报告（需提供基地整体平面图，合法机构出具的并参考平面图提供平面图上所有楼栋的房屋安全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提供所有宿舍房屋结构安全质量检测报告得 15%分，提供食堂房屋结构安全质量检测报告得 10%分，提供教学楼房屋结构安全质量检测报告得 5%分。此项最高得 30%分。 3、消防：提供所有宿舍、及食堂的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全部提供得 30%分。部分提供或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均不得分。（提供有效的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4、保险：承诺为参加活动的师生购买保险，单份保额合计大于等于人民币 1000 万元，要求购买学生意外保险和医疗险，并提供购买保险承诺函（购买保险承诺函格式自拟）。完全满足得 15%分，否则不得分。
	7	项目拟使用的车辆、场地、工具、机器等情况	18	1、交通：所有拟投入活动的所有车辆必须取得深圳市道路运输经营许可，并提供运输单位出具的承运声明。（提供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完全满足得 25%分，否则不得分。 2、餐饮：承办单位基地具备《食品经营许可证》，获得食品安全等级 B 级（含）或以上评价，且食堂的面积达到 1500 平米或以上（提供有效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完全满足得 30%分，部分满足得 15%分，否则得 0 分。此项最高得分 30%分。 3、住宿：要求基地宿舍住宿接待量一次性接待能力不低于 2000 人，按人均住宿面积不低于 4 平方米计算，约合 8000 平方米（含）或以上，并提供学生住宿房间数平面示意图（含面积大小标注）或建筑图纸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面积达到要求的得 15%分，面积达不到的得 0 分。 4、要求每间学生宿舍内均有独立卫生间、每间学生宿舍内均有冲凉房设施，并提供学生宿舍内该设施实景照片。完全满足要求的得 10%分，否则不得分。 5、提供 16 间或以上课室，保障国防理论课及雨天室内课的开展，得 20%分；提供 8 间或以上 16 间以下课室得 10%分；提供 8 间以下课室得 0 分，此项最高得分 20%分。提供平面示意图（含面积大小标注）或建筑图纸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4	诚信情况			5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1	市财政局诚信管理情况	5	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

其它关键信息

一、评标定标信息

非评分分离项目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中标供应商家数	1

二、关于享受优惠政策的主体及价格扣除比例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如须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联合体各方须均为小微企业。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如有其它政策支持因素（如鼓励创新等）需一并列出。

2. 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且不足100%的，可给予联合体3%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均享受**评标优惠政策**第一款的优惠政策。

三、关于失信供应商的价格上浮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操作细则〉的通知》（深财购〔2017〕42号）的规定，采取价格评比法（比如最低价法）的项目，因违法违规行被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供应商最终报价在该企业最后一轮报价的基础上上浮10%。失信供应商符合优惠主体资格的，价格扣除和价格上浮一并执行。

四、其他说明

2. 采购人拟采购的服务（工程）中，如涉及《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中的产品，要依据该通知要求执行。

目 录

第一册 专用条款

关键信息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招标项目需求
-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履行及验收

第二册 通用条款

通用条款内容可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szzfcg.cn）以下栏目中查看（两处均可）：

- ① “业务服务” — “面向供应商” — “采购文件模板”；
- ② “业务服务” — “面向采购人” — “采购文件模板”。

备注：

1. 本招标文件分为第一册“专用条款”和第二册“通用条款”。
2. “专用条款”是对本次采购项目的具体要求，包含招标公告、招标项目需求、投标文件格式、合同条款及格式、附件等内容。
3. “通用条款”是通用于政府采购项目的基础性条款，具有普遍性和通用性。
4. 当出现“专用条款”和“通用条款”表述不一致或有冲突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第一册 专用条款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就学生社会实践活动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欢迎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编号：NSDL2021197498

二、项目名称：学生社会实践活动

三、项目概况：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等法人证明扫描件，原件备查）。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3）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4）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供应商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相关信息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的查询结果为准。

备注：如联合体投标，投标人还必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格式自定），《联合体投标协议》须明确牵头人，并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7）投标人必须先行注册为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供应商（供应商注册网网址：www.szzfcg.cn/），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不接受分公司或者分支机构参与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

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供应商注册信息网页截图或深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卡复印件)

五、采购预算：

采购条目流水号	采购品名	预算金额（单位：元）	数量	单位
950800193	学生社会实践活动	438,600.00	1	项
合计（单位：438,600.00 元）600 元/人				

六、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七、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 标书获得方法：凡已注册的深圳市网上政府采购供应商，按照授予的操作权限，可于2021年07月12日09:00至2021年07月20日17:30时期间登录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区政府采购统一平台（www.szzfcg.cn）下载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如确定参加投标，首先要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报名投标，方法为登录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后在右上角进入“深圳社会代理机构系统”，点击“应标管理→投标响应”或“应标管理→确认邀请”；如果网上报名后又不参加投标，应再到【应标管理】→【投标响应】功能点中点击“撤销响应”；如果网上报名后上传了投标文件，又不参加投标，应再到【应标管理】→【上传投标文件】功能点中进行“撤标”操作；如果是未注册为深圳政府采购的供应商，请访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办理注册手续，再进行投标报名。在网上报名后，点击“应标管理→下载招标文件”进行招标文件的下载。
3. 答疑事项：2021年07月17日00:00时前凡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的（包括认为招标文件的技术指标或参数存在倾向性或不公正性条款），登录“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后进入“深圳社会代理机构系统”，在“应标管理→提出采购文件澄清要求”中填写疑问，逾期不予受理。2021年07月20日17:30将采购文件澄清/修改情况在“应标管理→采购文

件澄清/修改查询”中公布，望投标人予以关注。

4. 投标截止时间：所有投标文件应于 2021 年 07 月 21 日 09:30 时之前上传到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具体操作为登录“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后进入“深圳社会代理机构系统”，用“应标管理→上传投标文件”功能点上传投标文件。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最大容量为 100MB，超过此容量的文件将被拒绝。
5. 开标时间和地点：定于 2021 年 07 月 21 日 09:30 时，在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公开开标。供应商可以登录“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后进入“深圳社会代理机构系统”，用“采购实施→查看开标一览表”功能点查询开标情况。。

八、重要提示：

1. 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有权对中标供应商就本项目资格条款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进行审查。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被查实的，则可能面临被取消本项目中标资格、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和三年内禁止参与深圳市政府采购活动的风险。
2. 本招标公告及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涉及的时间一律为北京时间。投标人有义务在招标活动期间浏览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szzfcg.cn），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布的与本次招标项目有关的信息视为已送达各投标人。
3. 关于投标保证金：
 - （1）自 2019 年 8 月 15 日起，市政府采购中心所有采购项目停止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将为所有注册供应商（因受到处罚被锁定权限的注册供应商除外）开放投标权限；
 - （2）保证金咨询电话：0755-83948155。

九、联系方式

1、招标组织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 B 座 1210

联系人：吴小姐 陈先生

联系电话：0755-83232102

网上操作咨询：

采购系统、招投标软件技术支持：张工 / 0755-83203022-805 / 工作 QQ：1272422942

代理机构系统技术支持：温工 / 0755-83203022-808 / 技术支持 QQ 群：673471913

注册咨询：83938966

电子密钥咨询：83948165 4008301330

2、采购单位

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山区前海学校

详细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李路 1 号

联系方式：韩老师 0755-26470861

第二章 招标项目需求

一、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联合体投标	见《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部分的相关内容
2	投标有效期	12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	投标人的替代方案	不允许
4	投标文件的投递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网”，使用“应标管理->上传投标文件”功能点，将编制好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大小不得超过 100MB
5	履约保证金	_____万元或合同金额的_____%，缴纳方式：_____
6	中标服务费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规范深圳市社会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深财购[2018]27 号)”的规定执行。招标代理服务收费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公布的中 标金额为计算基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中标服务费的缴纳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直接缴纳,可用支票、电汇等付款方式; 3、低于人民币陆仟元的,按陆仟元计取。

备注：本表为通用条款相关内容的补充和明确，如与通用条款相冲突的以本表为准。

二、实质性条款

序号	具体内容
1	完全满足本项目服务期限的要求。
2	
.....	

注：上表所列内容为不可负偏离条款

三、项目概况

（一）预算金额：（438,600.00 元）600 元/人，最高投标限价：（438,600.00 元）600 元/人

（二）项目概况：为了丰富学生的活动课程，培养学生探索精神，在实践中增长知识，我校拟组织五年级学生开展国防教育活动

四、项目技术要求

活动应突出学生的参与和体验，磨炼个人意志，培养团队意识，增强班级凝聚力，打造优秀团队，让学生在各项活动中得到综合素养的有效提升。

1、投标人拥有专职社会实践辅导员队伍，在活动期间需为每班配备 1 名专业教官，每两班配备 1 名辅导员负责学生教学管理、组织活动、安全维护等工作。

2、投标人必须具备专业的安全督导团队，能在活动当日安排督导人员到各活动场地进行安全巡视并现场掌控和调度整个活动流程。

3、投标人必须保证活动场地(拥有自己的训练基地或签约基地)、交通工具(长期合作的车辆供应商)、用餐饮水等方面保障能力符合招标方要求，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4、投标人必须为参加活动的师生购买保险，每人每次事故险不低于五十万元（含意外保险、医疗险），并提供承保单位的有效证件。

五、项目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具体内容签订合同协议为准。

（二）付款方式：具体内容签订合同协议为准。

（三）质量考核验收标准及违约金

1. 质量考核验收标准：具体内容签订合同协议为准。

2. 违约金：具体内容签订合同协议为准。

六、投标报价

1. 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企业根据招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标，投标报价总价作为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 投标人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评标时，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本项目招标范围和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

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并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综合单价或总价为依据。

4. 除非政府集中采购机构通过修改招标文件予以更正，否则，投标人应毫无例外地按招标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或总价。投标人未填综合单价或总价的项目，在实施后，将不得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总价内。

5.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项目的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6. 投标人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投标报价的风险。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特别提醒：

投标文件正文将对外公开，投标文件附件不公开。投标人在编辑投标文件时，在投标文件目录中属于本节点内容的必须在本节点中填写，填写到其他节点或附件的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必须编制于“投标书目录”，投标文件附件（非信息公开部分）必须编制于“投标书附件”，如下图所示。



我中心公布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时为计算机截取信息自动公布，如投标人误将涉及个人隐私的信息放入投标文件正文，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负；如投标人将必须放于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的内容放入投标文件附件（非信息公开部分）以回避信息公开，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各投标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有关规定，为增强各供应商诚信守法、公平竞争意识，规范各供应商投标行为，有效遏制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串通投标、造假等不诚信行为，促进我市政府采购市场诚信体系建设，确保我

市政府采购工作公开、公平和公正，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将依法依规对如下投标信息予以公示，望各投标供应商给予配合，履行好自身的权益和义务。

1. 公示的内容。公示的内容为投标文件信息公开部分的内容，如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业绩、履约验收报告及评价、社保证明、设备发票、职称、货物的规格型号及配置参数等。

2. 公示时间。从 2014 年 9 月 10 日起，所有新公告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都进行公示。公示时间有两次，具体是：

第一次公示时间：评标环节。当项目开标评审开始后，所有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关信息将随开标一览表向所有参与的投标供应商进行公开；

第二次公示时间：中标结果公布环节。当发布中标结果时，同时向社会公布参加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供应商（包括中标和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3. 履行职责并及时指出有造假的行为。各投标人有权对公示内容进行监督，在第一次信息公开后的 90 分钟内，向中心反馈质疑和举报有造假行为的供应商，具体操作：

点击“我要举报”按键，系统即显示所有投标人相关内容，选择有造假的供应商，在公示内容上点击。该内容下框会有“√”显示，当选择完后，确认提交至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辅助评标系统。评标委员会将于开标后的 90 分钟后打开该系统，如显示有被举报的供应商，评标委员会即启动取证环节的相关工作，当取证完成，经确认该投标人有造假，则该供应商投标无效，同时将依规定予以处罚。反之，如该项目无任何举报信息，评标继续进行。

本项目各投标供应商，应在开标后始终保持本项目联系人手机畅通。当开标时间超过 90 分钟后，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将视举报信息反馈情况会与您通话（所有通话内容将会录音），如有要求提交公示内容正本（原件）的，务必在通话后的 120 分钟内送达至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以便评委现场查验。如不按时送达或拒送原件的，您的投标将视为投标响应不足，评标委员会将终止对该企业的标书评审，投标文件将视为弃标，评标中止；如查验确为造假，则投标无效，并视情况再作进一步处理。

第二次中标供应商信息公示的质疑，按现规定和做法执行。

望各供应商要珍惜本次投标机会，诚实、守信、依法、依规投标。

投标文件组成：

1. 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投标函
- （2）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 （3）投标人情况介绍及资格要求

- (4) 投标人通过相关认证情况（格式自定）
- (5)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格式自定）
- (6) 投标人获奖情况（格式自定）
- (7)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仅限一人）（格式自定）
- (8) 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主要技术人员）情况（项目负责人除外）（格式自定）
- (9) 投标人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创新、设计）情况（格式自定）
- (10) 项目拟使用的车辆、场地、工具、机器等情况（格式自定）
- (11) 环保执行情况（格式自定）
- (12) 服务网点（格式自定）
- (13) 其它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及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格式自定）

注：具体按评分信息设置标书节点

2. 投标文件附件（**非信息公开部分**），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2) 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 (3) 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
- (4) 详细分项报价清单
- (5) 实施方案（工作措施、工作方法、工作手段、工作流程）（格式自定）
- (6)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格式自定）
- (7) 质量（完成时间、安全、环保）保障措施及方案（格式自定）
- (8) 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 (9) 违约承诺（格式自定）

备注：

1. 本项目为网上电子投标项目，投标文件不需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另行签字，无需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专用条款另有规定的除外。

2. 关于“开标一览表”的评标说明：“开标一览表”中除“投标总价”外，其他信息不作评审依据。

3. 关于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填写说明：“开标一览表”中“完工期”一栏的填写内容不作任何要求，由投标人自行填写。

温馨提示

投标文件中存在以下情况的，将会导致投标无效：

1. 未按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扫描件、《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声明等证明文件；
2. 投标报价不符合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总价或项目报价表中单个采购预算条目报价超过对应的财政预算限额、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且按照法定程序进行修正后投标人不确认的；
3. 未对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进行响应；
4. 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内容缺漏，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函》中未填写项目编号或名称、《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未署名投标人名称；
5. 投标文件附件（信息不公开部分）内容缺漏，包括但不限于：未提供完整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含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6. 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内容未放置于投标文件信息公开部分。

投标文件正文（信息公开部分）：

一、投标函

致：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1.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的招标文件,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我方愿以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报价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 我方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资料,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方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方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方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方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3.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上述总价_____%(或____万元)作为履约担保(可提供保函或现金)。

4.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6. 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必须接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标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投标人：_____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帐号：**_____

开户银行地址：_____ **开户银行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如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一栏仅需填写牵头人的名称)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

1. 我公司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 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5. 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我公司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恶意串通，不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我公司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7. 我公司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
8. 我公司承诺本项目的报价不低于我公司的成本价，否则，我公司清楚将面临投标无效的风险；我公司承诺不恶意低价谋取中标；我公司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公司清楚，若我公司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公司中标本项目，我公司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公司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公司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公司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9. 我公司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公司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公司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公司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0. 我公司承诺不非法转包、分包。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备注：如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一栏需填写联合体双方的名称）

三、投标人情况介绍及资格要求

1. 投标人情况介绍：

2. 资格证明材料：

注意：资格证明材料必须至少包含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相关证明材料（均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3. 如联合体投标，投标人还必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可选项）。

4、如投标人为中小微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投标人可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可选项）

备注：该部分内容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填写相关声明，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可以不填写或删除相应的声明函。投标人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如提供虚假声明，将报送主管部门给予行政处罚。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三）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仅限监狱企业，格式自定）

其它内容格式自定

投标文件附件（非信息公开部分）：

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附：要求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境外人员无法提供身份证的，可提供护照）扫描件（正反两面）。

二、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手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授权委托书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要求必须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境外人员无法提供身份证的，可提供护照）扫描件（正反两面）。

三、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表

序号	采购人要求内容	投标人响应情况
1	完全满足本项目服务期限的要求。	
2		
.....		

注：1. 上表所列内容为不可负偏离条款。

2. “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如实填写“响应”或“不响应”。

3. “实质性响应条款响应情况”与投标文件其它内容冲突的，以“实质性响应条款响应情况”为准。

四、详细分项报价

其它内容格式自定

第四章 合同及履约情况反馈格式

一、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合同条款

（仅供参考，项目具体要求以招标项目需求为准）

甲方：

乙方：

根据深圳市瑞凝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_____号招标项目的投标结果，由单位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深圳市_____（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_____服务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服务时间：

合同价款：合同总价为_____元，含一切税、费。本合同总价包括乙方为实施本项目荷载试验所需的设备仪器费、车辆租赁费、服务和技术费用等，为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合同总价包括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和以各种方式寄送技术资料到甲方办公室所发生的费用。如发生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合同总价可经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调整。

支付方式：分期支付。

第二条 服务范围

- 1、
- 2、
- 3、
- 4、 其他合同未明示的相关工作。

第三条 时间要求及阶段成果

- 1、合同签订____天内完成项目实施的准备工作，包括工作大纲和试验细则的编制；
- 2、
- 3、
- 4、

第四条 咨询服务资料归属

1、所有提交给甲方的咨询服务文件及相关的资料的最后文本，包括为履行技术咨询业务范围所编制的图纸、计划和证明资料等，都属于甲方的财产，乙方在提交给甲方之前应将上述资料进行整理归类 and 编制索引。

2、乙方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与本咨询服务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3、合同履行完毕，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保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

第五条 甲方的义务

- 1、负责与本咨询服务项目有关的第三方的协调，提供开展咨询服务工作的外部条件。
- 2、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咨询服务工作有关的资料。
- 3、负责组织有关专家对项目试验成果评估报告的评审。

第七条 乙方的义务

- 1、应按照_____号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要求按期完成本项目咨询服务工作。
- 2、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保证工程进度和成桥荷载试验工作质量，并满足交通部交工验收相关标准。
- 3、向甲方提交检测资料等各_____套，一套电子版文件。
- 4、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

- 1、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 2、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 3、当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

- 1、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 2、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有权对第三方提出与本咨询服务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 3、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有到工程现场勘察的权利。

第十条 甲方的责任

- 1、应当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

失。

2、甲方向乙方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乙方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第十一条 乙方的责任

1、乙方的责任期即本合同有效期。如因非乙方的责任造成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双方应进一步约定相应延长合同有效期。

2、乙方的责任期内，应当履行本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因乙方的单方过失造成的经济损失，应当向甲方进行赔偿。

3、乙方对甲方或第三方所提出的问题不能及时核对或答复，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乙方应承担责任。

4、乙方向甲方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甲方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第十二条 人员要求

1、参加本项目试验的人员必须具有国家和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资质。

2、参加本项目的试验人员的配置必须与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承诺书和试验服务组织实施方案一致。

3、必须以直属试验人员参与本项目服务，不得使用挂靠队伍。

第十三条 乙方咨询服务工具要求

1、乙方应配备中标项目所需的足够数量的仪器、仪表以及工具等设备。用户不需向乙方提供施工工具和仪器、仪表。

2、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应自备车辆。

第十四条 保密要求

1、由甲方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乙方时，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除甲方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企业或公司，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乙方。

2、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乙方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

4、乙方参加项目的有关人员均需同甲方签订保密协议。

第十五条 验收

1、下列文件的验收分为_____三个阶段：

2、其余文件和工作由用户组织有关技术人员根据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标准和用户需求直接验收。

3、验收依据为_____号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和

标准。

第十六条 付款方式

- 1、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款项。
- 2、检测完成并提交评估报告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款项。
- 3、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款项。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办法

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八条 风险责任

- 1、乙方应完全地按照_____号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完成本项目，出于自身财务、技术、人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失败的，应承担全部责任。
- 2、乙方在实施荷载试验过程中应对自身的安全生产负责，若由乙方原因发生的各种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九条 违约责任

- 1、因乙方原因，未能按规定时间完成有关工作的，每延误一天，甲方可在支付合同余款中扣除合同价款千分之一。
- 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试验成果质量低劣，不能满足大纲要求时，应继续完善试验工作，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 3、如乙方提供的咨询服务文件不符合质量要求，必须在甲方提出要求后7天内无条件修改，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 4、若甲方发现乙方派出的试验服务人员或提供的试验仪器设备不符合合同要求，乙方应在3天之内按要求派出人员或提供满足投标文件承诺的仪器设备，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责任及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第二十条 其他

- 1、本合同与_____号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如有抵触之处，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 2、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_____号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 (2) 投标文件；
 - (3) 本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签字（盖章）认可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解决方案，经双方签字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甲方：_____

(签章)

乙方：_____

(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行：

人民币帐号：

联系人：

电话：

日期：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行：

人民币帐号：

联系人：

电话：

日期：

二、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中标金额			合同履约时间		自 至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 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 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_____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采购人意见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人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